浙江工商大学泰隆金融学院团委

浙商大泰隆团函〔2024〕9号

**浙江工商大学泰隆金融学院**

**关于给予31幢421及39幢624寝室通报批评的决定**

泰隆金融学院各班级：

在2024年5月份的寝室文明检查中，31幢421及39幢624寝室卫生平均分不足85分，且在本院学生寝室中排名后25%。根据《泰隆金融学院寝室检查考核办法》，给予该2个寝室通报批评。具体寝室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楼号** | **房间号** |
| 1 | 钱江湾31幢 | 421 |
| 2 | 钱江湾39幢 | 624 |

浙江工商大学泰隆金融学院团委

 2024年12月10日